

重庆大学2023年高校专项计划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

招生专业(类)	包含专业	非高考改革省份招生科类	3+3模式改革省市选考科目要求	3+1+2模式改革省市选考科目要求		安徽	福建	甘肃	广东	广西	贵州	海南	河北	河南	黑龙江	湖北	湖南	吉林	江苏	江西	辽宁	内蒙古	宁夏	青海	山东	山西	陕西	四川	西藏	新疆	云南	浙江	重庆
				首选科目要求	再选科目要求																												
工科试验班类(环化健康类)	智能医学工程、生物医学工程、化学、应用化学、药学、环境工程、生物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给排水科学与工程、环境生态工程、环境科学、制药工程、材料化学	理工类	物理	仅物理	化学	1	1	1	1	1	2		1	4		1	3		1	2			1				2	5			2		6
工科试验班(工程能源类)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土木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车辆工程、航空航天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工程力学、机械电子工程、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城市地下空间工程、核工程与核技术、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工业设计、测绘工程	理工类	物理	仅物理	不提科目要求	1	1	1	1	1	2	1	1	4	1	1	2	1	1	2	1	1	1	1	2	1	1	4	1	1	2	2	6
生物科学	/	理工类	物理	仅物理	化学									1										1			2			1	1	1	
安全工程	/	理工类	物理	仅物理	不提科目要求	1	1	1			1			1			1			1				1			1			1		2	
采矿工程	/	理工类	物理	仅物理	不提科目要求						1			1													2			1		2	
冶金工程	/	理工类	物理	仅物理	不提科目要求	1		1			1			1			1			1			1				2			1		2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	理工类	物理	仅物理	不提科目要求	1							1	1		1	1							1			2			1	1	2	

注：①录取期间，根据各省考生志愿填报情况，学校可对招生计划在省份间进行适当调整。

②具体招生专业(类)名称及包含专业以各省教育招生考试管理部门公布为准。